

浙江省企业联合会 文件 浙江省企业家协会

浙企联〔2025〕5号

关于开展第二十四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 申报的通知

各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有关省级行业协会：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企业家群体在国家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强调“企业家要带领企业战胜当前困难，走向更辉煌的未来，就要弘扬企业家精神”。省委、省政府对企业家队伍建设和高质量发展经济作出了重要战略部署。

在新时代背景下，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对于企业做大做强做优做久意义非凡。优秀企业家其卓越的领导力，创新发展与责任感，不仅能带领企业在市场经济浪潮中勇立潮头，更能为全省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活力。为响应习近平总书记号召，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重要战略部署，进一步激发广大企业家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我会决定继续开展第二十四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的申报工作。希望通过此次推选，树

立一批具有标杆意义的优秀企业家，激励更多企业家为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在我省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具有法人地位的各地区、各行业、各种所有制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包括在企业担任董事长、董事会（局）主席、总裁、总经理等主要职务的企业领导人。已获得过的省优秀企业家荣誉的企业不再重复申报。

二、申报方式及名额

浙江省优秀企业家申报，需在企业家自愿申请的前提下，由各市企联和省级行业协会择优推荐。杭州、宁波两市企联/企协推荐名额为 2 至 3 名，其他各市企联/企协推荐名额为 1 至 2 名，省级行业协会推荐名额为 1 名。担任我会副会长的企业可自荐。

三、申报人条件和标准

（一）申报人条件

1、申报人应是浙江省“三会”会员及主席团成员和行业协会的企业会员，以及各市、县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的企业会员；

2、申报人在企业担任主要领导职务 5 年以上（正职）或在本企业任职未满 5 年但已满 2 年，且在其他企业任主要领导 3 年以上；

3、申报人本人未成为失信被执行人，企业未因不履行合同约定等原因，在重大或系列诉讼中败诉或受到惩处；

4、依法合规经营管理企业，近3年内（自2022年1月1日起），申报人本人和企业领导班子成员无因严重违法违规受到处理；

5、企业应具有一定规模实力，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从业人员等达到大型企业标准，以及获得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和“单项冠军”认定的企业。企业主要经营指标位居本行业、本地区前列，企业年营业收入在10亿元以上；

6、在任期间，企业未发生环境污染、质量、安全生产等重大事故，群体性劳动纠纷等事件；

7、任职期间，所在企业平稳持续发展，公司治理成效显著；

8、认真履行协会章程，积极参加活动，连续多年按时缴纳会费。

（二）申报人标准

1、政策素质过硬：胸怀家国有担当，有国家使命感和民族自豪感，能正确处理国家利益、企业利益、员工利益和个人利益的关系，把个人理想融入民族复兴的伟大实践，带领企业勇攀高峰能闯关，开放合作能包容，追求真理能坚守，敢为人先、执着专注、深耕主业、追求卓越、力争一流，实现质量更好、效益更高、竞争力更强、影响力更大的发展；

2、创新能力卓越：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和管理创新，企业研发投入高，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应用成效显著。具备先进的管理理念和创新管理模式，在商业模式创新、组织创新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

3、诚信守法经营：不断强化企业法治意识，深化企业合规建设，自觉依法合规经营，依法治企，强化诚信意识，培育企业合规文化，践行亲清政商交往，主动抵制违法行为，做诚信守法的表率，带动全社会道德素质和文明程度提升；

4、履行社会责任：在促进就业、依法纳税、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参与公益慈善事业等方面表现突出，具有良好的企业形象和社会声誉。注重安全生产和员工权益保护，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积极参与共同示范区建设；

5、拓展国际市场：立足中国，放眼世界，提高把握国际市场动向和需求特点的能力，提高把握国际规则能力，提高国际市场开拓能力，提高防范国际市场风险能力，带动企业在更高水平的对外开放中实现更好发展。

四、申报方式

（一）受理申报材料时间

发文之日起至2025年5月31日止。

（二）申报材料及要求

1、认真填写浙江省优秀企业家申报表（见附件一）。认真填写申报表中各项内容，表中企业经营及相关指标数据要确保

准确，申报人事迹简介 500 字以内。

2、申报人事迹材料（字数限 5000 以内）。材料由标题、企业家个人简历简介、正文组成。文字表述要求实事求是、内容充实、层次清晰、表达完整、条理通顺、标点规范，符合公开出版物要求。材料内容主要包括：

（1）**申报人基本情况**：包括政治素质、文化素质、职业经历、社会评价等。

（2）**经营管理能力**：包括企业家在企业战略决策、技术创新、管理创新、资产管理、企业文化和团队建设和团队建设等方面的作用和贡献。

（3）**经营管理绩效**：主要包括企业发展、规模实力、盈利能力、市场开拓、国际化经营等方面的情况。

（4）**企业社会责任**：主要包括企业在坚持诚信守法、合规经营、资源节约、环境保护、吸纳就业、员工权益、安全生产、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的情况。

（5）**企业发展规划**：企业在科技创新、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培育新质生产力高质量发展规划措施。

3、申报人本人及企业近 3 年所获省部级以上荣誉证书材料。

4、申报人在现企业担任主要领导时间不足 5 年，但在其他企业曾担任过主要领导，且有突出贡献，应提供补充证明材料。

5、申报人免冠、正面彩色二寸近照及彩色个人工作照。（电子版，不必冲印纸质照片）。

6、推荐函。由推荐单位出具，简要说明推荐理由、程序并加盖公章。

7、申报材料纸质版装订成册（一式两份）和电子版（U 盘，申报表和事迹材料准备 word 版和 PDF 版），于 2025 年 5 月 31 日前寄送至浙江省企联办公室；电子版以 U 盘方式报送，也可将电子版发送邮件至邮箱：zjqyjpx@126.com

五、申报程序

（一）**初审**：收到申报材料后对推荐单位的资格、推荐程序和申报表填报的完整性、合规性进行初审，产生复审名单。

（二）**复审**：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评议，确定是否符合申报资格，并根据需要实地考察申报人及其企业，形成复审意见及名单。

（三）**终审**：召开委员会会议，对申报人进行终审。终审采用差额推荐，并经网上公示，确定本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名单。

（四）**展示名单**：印发浙江省优秀企业家名单，出版浙江省优秀企业家事迹书籍。

六、有关事项

（一）申报浙江省优秀企业家是公益性活动，推荐单位不得收取任何费用，不得以任何形式增加企业负担。

（二）在推荐过程中应严格把关，好中选优，杜绝弄虚作假行为，以确保申报工作的公正性、严肃性、权威性。

(三) 推荐单位应当积极配合申报工作，安排组织对申报人的考察、答疑，并负责联系企业家参加浙江省年度企业家活动日。

七、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凤起路 290 号三华园 3 号楼 6 楼 604 室

邮政编码：310006

联系人：夏蔚娜

联系电话：0571-85805136

附件：

- 一、第二十四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申报表
- 二、第二十四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申报材料有关要求和说明
- 三、排版样式要求



附件一：

第二十四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申报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籍贯	民族	政治面貌	
现任职务	何时任职	学历	职称	手机号码		
所在企业名称		详细通讯地址及邮编		所属行业（企业主营业务）		
联系人	联系人职务	手机号码	邮箱或QQ	企业性质		
指标数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总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净资产（万元）						
上缴税金总额（万元）						
职工人数（人）						
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						
管理费用（万元）						
负债（万元）						
海外营业收入（万元）						
海外资产（万元）						
海外员工人数（人）						
研发费用（万元）						
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						
行业排名						

2024 年员工 参加社会保险 情况	保险名称	应保人数	实保人数	参保率
	医疗保险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近三年来有无 重大劳动争 议、环保、安 全生产事故				
申报指标属实。 企业财务部门盖章：（公章）		企业负责人签字： 申报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个人简历	自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在何单位任何种职务（一般至学徒或初中毕业填起，不得断档）			
申报事迹简介				
推荐单位		联系人		
联系人职务		手机号码		
推荐单位意见：请简要说明确定推荐申报人有关程序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浙江省优秀企业家申报材料有关要求和说明

1、申报材料请按照申报表、会议纪要（决定）及上级主管部门同意函、事迹材料、企业家及企业近三年所获省部级以上荣誉、其他有关证明材料的顺序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2、申报表中申报人事迹简介内容主要包括：企业家职业经历、社会评价；企业家在爱国敬业、勇于创新、诚信守法、回报社会和放眼世界等方面努力成为新时代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生力军的情况。篇幅限500字以内，不另附纸。

3、事迹材料请按照通知中要求的形式、内容撰写，要条理清楚，重点突出，符合公开出版物要求，字数限5000字以内。

4、申报表中基年指企业家担任现职年份，若企业家任现职超过5年，请按照2020年及以后五年的数据填写。

5、申报表中，何时任职栏指申报人在本企业担任现职务的起始时间。如不满5年，请在“其他情况说明”中填写本企业或其他企业主要领导职务任职时间。企业性质栏指企业属国有企业（独资或控股）；集体企业；民营企业（独资或控股）；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以上五类选其一填写。所属行业按企业主营业务，根据国家统计局规定的行业分类填

写。

6、事迹材料和申报表中的内容及有关数据要保证客观真实，申报表中各项指标数据要填写齐全，其中，财务指标数据应根据当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填写，单位为万元。非财务指标可使用相关统计数据，行业排名可使用国际或国内排名，不限 1 个。填报完成后，须经企业财务部门盖章确认。

7、所报各种材料请用 A4 纸打印或复印，事迹材料正文和申报表请用仿宋四号字体，行距设置为固定值 20 磅打印。

8、推荐函、表格和材料完成后装订成册（一式两份）寄送浙江省企联办公室收。邮寄地址：杭州市拱墅区凤起路 290 号三华园 3 号楼 6 楼 604 室。电子版用 U 盘或以电子邮箱方式报送，邮箱：zjqyjpx@126.com

附件三：

排版样式要求

<p>第二十四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 申报材料 (黑体小二, 居中)</p> <p>申报人姓名 申报人企业名称 (黑体小三, 居中)</p>	<p>目录 (仿宋, 小三, 居中)</p> <p>一、推荐函 () 二、第二十三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申报表 () 三、事迹材料 ()</p> <p>(目录正文仿宋四号, 显示三级目录)</p>	<p>题目 (黑体, 小三, 居中)</p> <p>申报人简介 XXXXX XXXXX</p> <p>(正文文字仿宋四号, 标题加黑)</p>
--------------------------------------------------------------------------------------	-------------------------------------------------------------------------------------------------------------------------------	---------------------------------------------------------------------------------------------------------------